

觀塘地區管理委員會
代主席就 2008 年 8 月 7 日舉行的
第 179 次會議主要議項報告

安達臣道公共房屋發展計劃

為實施安達臣道公共房屋發展計劃(下稱“發展計劃”)，在有關範圍內的 4 所廟宇(包括大聖廟、城隍廟、觀音廟及海國天后娘娘廟)必須清拆。在 2008 年 2 月 26 日舉行的跨部門會議上，與會者同意以下安排：(a)在 2008 年 4 月 14 日收回大聖廟、城隍廟及觀音廟的土地，並交由土木工程拓展署開展工程；(b)在 2008 年 6 月 10 日收回海國天后娘娘廟的土地，並交由土木工程拓展署開展工程；及(c)將現時位於順安道與秀茂坪道交介休憩處一幅約 10 平方米的土地，供聖仁公媽神廟府向地政總署以短期租約形式申請重建，但確實位置需待土木工程拓展署與在上址興建泵房的水務署相討再行落實。

2. 根據跨部門會議的決定，發展計劃範圍內的天后娘娘廟需要在本年 6 月 10 日限期前遷出。6 月 4 日該廟負責人去信觀塘民政事務處(下稱“民政處”)，以健康為理由要求將遷出限期延至 9 月 10 日。經有關部門研究後同意有關安排。現時遷出的日期並無改變。

3. 由於發展計劃即將展開，附近一帶居民及居住環境將受影響，因此土木工程拓展署及工程承辦商分別在 6 月 24 日及 6 月 25 日召開安達臣道發展計劃居民聯絡小組順緻苑、順利邨、順安邨及順天邨分區小組、和寶達邨及秀茂坪分區小組會議。會上署方及承辦商向小組成員介紹最新的施工進度，並聽取成員的意見。其中秀茂坪邨互助委員會代表關注現時在寶琳路平台平整工程發出的噪音滋擾到秀茂邨居民。署方表示已採取措施減低施工時所發出的噪音，並承諾會再研究更有效方法處理噪音問題。

地區市容重整計劃－改善瑞和街一帶市容工作小組

4. 在屋宇署 2007 年發出的 107 宗清拆命令中，有 50 宗個案已完成處理違建物。地政總署、路政署及屋宇署則負責採取聯合行動，處理店舖前的僭建地台；三部門已於 6 月 11 日就該問題進行聯合實地視察。至於餘下未完成處理違建物的 57 宗個案，有 19 宗現正進行清拆工程；屋宇署已在本年 3 至 4 月就 13 宗個案向商舖負責人發出警告信，並於 7 月 11 日再就 17 宗個案發出警告信，屋宇署將於 8 月 10 日前就餘下 8 宗個案發出警告信。

5. 工作小組已於 7 月 4 日召開會議，決定分階段進行清拆在店舖前的僭建地台行動。地政總署及路政署已於 7 月 9 日進行聯合行動，向其中 7 個相連的商舖發出清拆通告，要求商戶在 7 月 23 日前自行清拆在店舖前的僭建地台。兩部門將於 8 月上旬再次巡查，若商舖仍未清拆僭建地台，則由路政署進行清拆。

6. 食物環境衛生署(下稱“食環署”)聯同警方亦已加強執法，本年 6 月共進行了 6 次聯合行動及作出 10 宗檢控，7 月則共進行了 7 次聯合行動及作出 22 宗檢控；現時非法擴展店舖問題嚴重的商舖已將貨物移回舖內，情況有所改善。

鯉魚門海旁改善計劃

7. 繼民政處在本年 7 月 3 日召開的觀塘地區跨部門委員會會議後，處方聯同 3 位觀塘區議員、有關部門代表及鯉魚門街坊代表在 7 月 22 日往現場實地視察，確定豎立天后像的位置。與會者在巡視其間，聽取代表旅遊事務署出席的顧問公司詳細解釋後，發現在早前呈交往區議會文件有關鯉魚門海旁改善計劃工程中，並沒有詳細顯示居民一直要求在擬豎立天后像位置的蠔殼石灘上興建觀景平台，以便旅客可到達參觀。鯉魚門街坊代表及與會區議員遂要求有關部門在該處加建觀景平台。此外，他們亦希望將公廁對出一幅現時空置的政府土地納入工程內，使整體環境得以改善。

8. 有見及此，民政處在 7 月 25 日邀請了 9 位區議員及旅遊事務署代表出席另一次現場實地視察，向議員轉達鯉魚門街坊的要求。經視察及討論後，與會議員均表示理解街坊的訴求，並要求旅遊事務署聯同有關工程部門對這項訴求作詳細研究。

牛頭角下邨清拆及「福德廟」、「聖人公媽」靈位搬遷事宜

9. 牛頭角下邨將於2009年1月進行重建，由於福德廟(由牛頭角區潮僑聯誼會有限公司管理)及聖人公媽靈位(由牛頭角工商聯誼會有限公司管理)均座落於房屋署管轄範圍，因此房屋署已發信通知潮僑及工商聯有關搬遷福德廟及聖人公媽靈位事宜。民政處於2007年11月至2008年5月召開四次地區跨部門會議，與房屋署、地政總署及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商議協助搬遷。

10. 繼民政處在本年6月3日與潮僑及工商聯的負責人，以及關注搬遷福德廟及聖人公媽靈位事宜的立法會議員及觀塘區議員會面後，民政處已就潮僑及工商聯表示希望選擇的地點，致函諮詢房屋署的意見。

11. 民政處亦已致函其他相關的政府部門，包括環境保護署、地政總署、路政署、運輸署、規劃署、消防處、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屋宇署、渠務處、消防處及食環署等，就有關選址的可行性及需如何改善(如有需要)以達到符合把福德廟及聖人公媽靈位搬遷至有關位置等，徵詢部門的意見，現正等待各部門的回覆。

觀塘區的僭建廟宇

12. 在民政處於本年7月18日召開的觀塘地區跨部門委員會會議中，出席的部門代表均同意必須規範區內的僭建廟宇，以免問題繼續惡化，但過程必須審慎進行。與會者均認同廟宇負責人須定期聘請專業人士作結構安全檢查，而有關部門亦須協調各地區團體及社區人士定期對廟宇進行社區監察，以免再有新的僭建物出現。各部門代表亦贊同由區議會籌劃推出一本記錄觀塘區廟宇的書籍，以記錄各廟宇的現況。民政處亦會舉辦簡報會，向各廟宇負責人簡介廟宇註冊的程序及規則等。

觀塘地區事務

13. 委員會備悉及討論了近期的觀塘地區事務，包括：

- a. 觀塘區誘蚊產卵器指數(2008年6-7月)

- 2008年6月
 - ☞ 全港平均指數：14.2%
 - ☞ 觀塘中：16.1% (二級)
 - ☞ 藍田：24.5% (三級)

- 2008年7月
 - ☞ 全港平均指數：13.1%
 - ☞ 觀塘中：19.0% (二級)
 - ☞ 藍田：18.2% (二級)

由於藍田的指數在6月達三級，食環署已啓動應變機制，各有關部門亦已展開加強防蚊患的工作，及早採取特別滅蚊行動，以防止蚊患在社區擴散。

b. 觀塘區的斜坡情況

土木工程拓展署已向委員會遞交一份資料文件，內容是有關「政府的斜坡管理政策」及觀塘區的斜坡情況。此外，委員會亦已知悉早前連場大雨下在鯉魚門發生的山泥傾瀉事件。

觀塘民政事務處
2008年8月